

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8 月 5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陈经尚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4,287,50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7-036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7,5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7-037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7,5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7 日